

证券代码：430283

证券简称：景弘环境

主办券商：长江承销保荐

武汉景弘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5月25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视频会议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5月19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李勇刚
6. 会议列席人员：部分监事、部分高管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武汉景弘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应城景弘投资应城污水处理厂二期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由全资子公司应城景弘水务科技有限公司投资不超过 2955 万元实施应城污水处理厂的二期新建工程，并计划在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土建、设备安装、调试合格运行。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2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董事钟校的反对原因：经咨询污水处理专家意见，经研究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该项目财务风险巨大，技术上不可行。董事周虹的反对原因：建议:1.对排放的污染物主要 COD、高盐分、氟化合物如何运用什么工艺进行处理、详细成本要有具体方案；2.公司组织家团队进行反复论证调研后再定可行性方案供大家参考；3.成本问题，要经过技术论证后，计算出来成本，再定投资金额。以上建设供参考，待技术方案细化后再组织大家讨论。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武汉景弘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武汉景弘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29 日